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1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新增公司控股东南昌兆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昌兆投”）提交的一项临时提案《关于豁免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

2、除上述一项新增提案外，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召开地点、召开方式、股权登记日等事项均保持不变。

公司于2022年5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48），公司定于2022年6月13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6月2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持有公司股份39.37%的控股东南昌兆投发出的《关于兆驰股份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议函》，提议将《关于豁免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经董事会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昌兆投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82,249,62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37%，其作为临时提案之提案人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且临时提案于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临时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作为第 5.00 号提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一项新增提案外，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召开地点、召开方式、股权登记日等事项均保持不变。现将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6 月 13 日（星期一）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6 月 13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13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13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

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可以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6月2日（星期四）

(七) 出席对象：

1、截止2022年6月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八) 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 3 号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会议议案

| 提案 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所有提案 | √ |
| 1.00 | 《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处置合伙权益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3.00 | 《关于处置信托权益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4.00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5.00 | 《关于豁免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 | √ |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 1-4 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等相关公告。议案 5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豁免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三）特别提示

议案 4 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2022 年 6 月 6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二）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及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

-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用书面信函、邮件等方式办理登记；
- 4、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三）登记地点及信函邮寄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3号楼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出席股东大会”字样）。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单华锦、方放

电话号码：0755-33614068

传真号码：0755-33614256

电子邮箱：LS@szmtc.com.cn

邮政编码：518000

（五）现场会期预计半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3、《关于兆驰股份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议函》。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三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429
- 2、投票简称：兆驰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6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6月13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 提案 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表决结果 | | | |
|----------|-------------------------------|----------------|------|----|----|----|
| | | 该列打勾栏 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回避 |
| 100 | 总议案：所有提案 | √ | | | | |
| 1.00 | 《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 |
| 2.00 | 《关于处置合伙权益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 |
| 3.00 | 《关于处置信托权益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 |
| 4.00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
| 5.00 | 《关于豁免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 | √ | | | | |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不可以□）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备注：1、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任意一栏内打“√”；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公章（请加盖骑缝章）。